

证券代码：002745

证券简称：木林森

公告编号：2019-038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孙清焕先生通知，获悉其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进行质押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	质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用途
孙清焕	是	8,000	2019年5月6日	2020年5月6日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18%	公司生产经营

二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孙清焕先生持有公司 715,420,600 股股份(其中孙清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11,321,400 股，通过正安县榄芯企业管理服务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 4,099,200 股)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6.02%。孙清焕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492,869,998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8.8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8.59%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孙清焕先生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孙清焕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补充现金等措施应对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7日